

傳記文學叢刊

近代史料考釋

沈雲龍著

傳記文學叢刊之九五(保有版權翻印必究)

近代史料考釋

每冊定價二〇〇元

著作者：沈雲龍

編輯者：傳記文學雜誌社

出版者：傳記文學出版社

臺北市信義路二段二三〇號四樓之一

臺北市郵政信箱一一三六號

郵政儲金劃撥帳戶第0003891-0號

中華民國七十五年六月十五日新版
新聞局登記證局版臺業字〇一九號

¥90.00

近代史料考釋 目 錄

第一集

林則徐有關鴉片戰爭的函札手蹟

附：林崇墉：關於「林則徐傳」覆沈雲龍先生

包世臣與中英鴉片之役

- | | | | | | |
|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|
| 一、包世臣一生偃蹇 | 二、早知鴉片之必釀巨禍 | 三、撤關絕市、以夷攻夷 | 四、論長江設防之重要 | 五、「片帆不返」的殲夷議 | 六、善後之策——收攝人心、物色人材 |
| 一一三 | 一三一 | 三一 | 三七 | 四一 | 四五 |
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

「湘鄉曾氏文獻」讀後記

——對「年月日不詳」家訓、家書的考證

四九

崇德老人及其自訂年譜

七三

一、崇德老人之兄姊

七四

二、曾文正手訂功課單及逝世情形

七九

三、聶仲芳之家世及其習性

八三

四、左文襄對聶仲芳之提攜

八八

五、聶仲芳在蘇浙皖之政績

八三

六、崇德老人高壽厚福之由來

八〇

「能靜居日記」作者趙烈文的生平

一〇六

一、家世

一一三

二、師承

一〇九

三、與兩會（國藩、國荃）之關係

一一二

四、能靜居日記之史料價值

一九

張佩綸及其「潤于日記」

- 一、張氏的家世與生平.....一三一
- 二、馬江之役的受謗與遭戍.....一三六
- 三、張氏與李鴻章之關係.....一四一
- 四、就婚李氏後之清趣與抑鬱.....一四六
- 五、日記中之中日戰爭史料.....一五〇

第一集

張集馨及其自訂年譜

- 一、年譜作者是何許人.....一
- 二、道光帝召對時的問答.....四
- 三、閩省督撫與陝西糧政的敗壞.....九
- 四、四川州縣司法與交代的黑幕.....一五
- 五、勝保與僧格林沁的比較.....一一

- 六、南北軍營廢弛與甘肅吏治腐化.....二六
七、西北回亂的起因與平回建議.....三一
八、張氏晚年飢隴及其評價.....三七

張季直及其「柳西草堂日記」

- 一、張氏的生平與功業.....四三
二、日記前半部的冊數與起訖.....四六
三、五應鄉試的落第.....四九
四、四應會試的挫折.....五四
五、朝鮮壬午之亂的隨軍紀錄.....五九
六、朝鮮善後的建議.....六六
七、紡織工業的創始經營.....七三

韓止叟及其「永憶錄」

- 一、一部平實的自傳.....

- 二、韓氏早年的困難.....八二
 三、河南作吏與宮門應差.....八五
 四、主持續約及鐵路交涉.....九〇
 五、辦理防疫與暗護趙聲.....九三
 六、張勳禍蘇之實錄.....九七
 七、經營墾殖與防護水患.....一〇一
 八、再主省政與齊盧戰爭.....一〇四
 九、受誣被扣與協助建設.....一〇九
 十、日寇蘇北與迫脅逝世.....一一三

「三水梁燕孫先生年譜」讀後記

- 一、清末民初之傑出人物.....一七
 二、「梁頭康尾」之誤擯.....二三
 三、與盛宣懷結怨之始末.....二六
 四、交通銀行之創建與經營.....三一

- 五、袁世凱左右之暗潮 一三六
六、有關帝制運動之辯解 一四三
七、袁氏帝制失敗之關鍵 一五〇
八、復辟前之交通系 一五九
九、北洋系內閩與徐、梁合作 一六五
十、三角同盟與交通系 一七一
十一、「梁譜」之譁飾及其編者 一七八

第三集

- 袁世凱的妻妾子女 一
有關張作霖的史料 一九
塘沽協定後的所謂「北平會談」 二七
從撤郵到通郵 六九
記民五黃克強致黃膺白的一封信 一三五
黃膺白先生逝世三十週年 一四五

近代史料考釋

第一集



林則徐有關鴉片戰爭的函札手蹟

民國五十三年十一月三十日，我在臺北徵信新聞報學藝副刊第九期，發表一篇「林則徐日記讀後記」，在這篇短文中，做了三點小小考證：

其一、道光十八年（一八三八）戊戌十一月，林則徐（一七八五—一八五〇）以湖廣總督奉旨入京陛見，被任爲欽差大臣，馳驛前往廣東查辦海口事件，該省水師兼歸節制，這是清廷決心禁煙的序幕。根據林氏日記，一共留京十三天，清帝旻寧曾召見八次，足以辨正金安清「林文忠公傳」和魏應麒「林文忠公年譜」中所謂「召見十九次」之說不可信。今天教授近代史的人，應該「推翻舊案」，對相沿已久的誤傳有所改正。

其二、魏應麒「林文忠公年譜」依據金安清「林文忠公傳」，謂林則徐有女一人。長適同邑沈葆楨。但按諸林氏日記，長婿應爲閩縣劉齊衡，字冰如，道光二十一年（一八四一）辛丑進士，累官署河南巡撫；次婿方爲侯官沈葆楨，原名振宗，字幼丹，道光二十七年（一八四七）丁未進士，由庶常授編修，累官兩江總督。據沈瑜慶（葆楨第四子）「濤園集」所附年譜：葆楨之母爲林則徐之第六妹，是

林則徐有關鴉片戰爭的函札手蹟

以外甥而兼女婿。瑜慶，字愛蒼，光緒十一年（一八八五）乙酉舉人，累官貴州巡撫。娶於鄭氏，其岳母爲其母林夫人之胞妹，是以姨母而兼岳母。又瑜慶有「追懷陳誠齋太史」詩（見濤園集二六頁），首兩句：「外家僚亞來長安，三老相從陳沈劉」，依其註語：誠齋名與問，光緒六年（一八八〇）庚辰進士，由庶常授編修；劉指「劉冰如姨丈」，陳指誠齋「尊人幼農姨丈」，爲道光二十九年（一八四九）己酉拔貢。由是足證金安清、魏應麒所謂林則徐「有女二人」及長女適沈葆楨之說，都是未經深考的。

其三、林則徐於道光十九年（一八三九）己亥正月二十五日抵達廣州，即一面厲行禁煙並收繳鴉片於四月二十二日（陽曆六月三日）在虎門加以燒毀；一面嚴諭夷商具結，嗣後不得夾帶鴉片進口，如有故違，船貨沒收，人即正法，而英領事義律（Charles Elliot）堅拒照式具結。在將近數月的往復交涉中，適有五月二十七日尖沙嘴村民林維喜被英船水手毆斃案的發生，義律又延不交出兇手。因是，林則徐於七月初七日自省城出駐香山縣，下令驅逐逗留在澳門的英人五十七家出境。據林氏日記，他並於七月二十五日偕兩廣總督鄧廷楨起程前往澳門巡視，而魏應麒「林文忠公年譜」則說是七月十四日，又爲一誤。

則徐於七月二十六日到達澳門，勾留半日，從衣冠服飾髮鬢膚色去了解夷情，在日記中有較詳的記載，謂「其男渾身包裹緊密，短褐長腿，如演劇扮作狐兔等獸之形，其帽圓而長，頗似皂役，雖暑

月亦多用氈絨之類爲之，帽裏每藏汗巾數條，見所尊則摘帽歛手爲禮，其髮多鬚，又剪去長者，僅留數寸。鬚本多髯，乃或雜其半，而留一道鬚毛，驟見能令人駭，粵人呼爲鬼子，良非醜詆。更有一種鬼奴，謂之黑鬼，乃謨魯國人，皆供夷人使用者，其黑有過於漆，天生使然也。婦女頭髮或分梳兩道，或三道，皆無高髻。衣則上而露胸，下而重裙。婚配皆由男女自擇，不避同姓，眞夷俗也。」按：澳門自明嘉靖十四年（一五三五）乙未以來，即許葡萄牙人通商居住，歲納地租銀五百兩。林則徐巡澳時，主權尙屬於中國。由於上面一段很有趣的文字，不難想見他對夷情認識的一斑，因而引起我在那篇短文中，寫出如下的感想。

「……其實，在夷人心目中，看到清朝大吏，腦垂髮辮，項懸朝珠，馬褂蹄袖，翎頂輝煌，趨蹕叩拜的種種形態，又何嘗不有『驟見能令人駭』之感。中外習俗不同，原無所用其鄙夷與蔑視，則徐在當時疆吏中，是比較能够估量夷情和辦理洋務的人，尙且不免在日記中有如上的記載，則自清帝旻寧以至琦善、耆英、伊里布、奕山、奕經之流的愚昧無知，徒事虛擣之氣以『撫夷』，由輕視而輕敵，造成鴉片戰爭的失敗和江寧條約的締結，就決非偶然的了。」（原文現收入拙著「現代政治人物述評」增訂本中，改題爲「林則徐二三事」。）

以上粗略的見解，原是我個人的讀書偶記，自知無當於大雅，但最近獲讀林崇墉（孟工）先生大著「林則徐傳」，證明上述幾點小小考證，尙屬大體不謬，除召見次數及巡澳日期確可補正金安清、

魏應麒的闕失外，崇墉先生謂則徐生三女，長女嫁署河南巡撫劉齊衡，次女嫁沈文肅公葆楨，三女嫁鄭月亭秀才（即沈瑜慶之岳丈），與鄙說亦相合。惟沈瑜慶「追懷陳緘齋太史」詩註所稱之「尊人幼農姨丈」，究作何解？是否則徐尚有一女？仍令人疑而未釋。至則徐日記所記巡視澳門的一段文字，崇墉先生未加引述，想是無關得失的。

崇墉先生這部巨著「林則徐傳」，共二十八章，六百三十一頁，涉及鴉片戰爭部分，即有十二章，三百五十一頁，佔全書二分之一以上。鴉片戰役是林則徐一生功業成敗所繫，也是近代中國屈辱的肇端，而數千年來未有之大變局，亦復從茲開始，自非用如許篇幅，不足以敍述詳明。崇墉先生綜合中外史料，旁徵博引，剪裁至當，把林則徐在鴉片戰役中「臨難不退縮，受屈不怨尤」的偉大人格完全顯示出來，極見功力。其間曾多次引用林則徐有關鴉片戰爭的兩封書札，分見於各章：一是覆「河南陝汝道葉申齋」的信；一是「遣戍伊犁行次蘭州致姚春木、王子壽書」；可惜都是節引，未能窺其全豹。現在，我覓得這兩封書札原文手蹟，特逐錄全文，以供研討，我認為兩者的內容雖不及崇墉先生所引「第七號家書」（見原書四九二至四九五頁）之詳，但其歷史價值，殊堪重視。

林則徐覆葉申齋信，是道光二十年（一八四〇）庚子冬至日在廣州所發。據崇墉先生的按語：申齋字小庚，為則徐的親家，交誼深厚，則徐給他的原信仍存於他的後人（見原書四八〇頁）。但這封

信手蹟却可從現由臺中立德出版社影印之「昭代名人尺牘小傳續編」（宣統三年陽湖陶湘輯）中覓得其原文如次：

「小庚年老前輩太親翁大人閣下：自戊戌冬間，鄭州道上，手泐寸紙，繳謝盛賜，由訓勤四兄帶呈之後，又閱兩年，而未獲續修片楮，非敢安於疏懶，實緣胸臆中所欲陳者，不啻千頭萬緒，須待稍暇一爲傾吐，而力微任重，竭蹶不遑，迄無一日之暇。荏苒至今，惶歎莫可言似，乃承閣下諒其無他，不加督責，且疊荷手書存問，感刻奚如。惟所示去歲由芸卿處寄來兩函，侍祇收到九月一函，茲於小春由陸靜軒帶來一函，係二月所寄，並詞選六卷，俱領到。惟栽花百詠未覩，不知果已封入否？又由梁楚香帶來一函，係七月所寄，于月望前始到，彼時祇知有浙中定海之事，而夷務之變局，尊處尙未得有傳聞，至近日諒經備悉矣。侍戊戌在京被命，原知此役乃蹈湯火，而固辭不獲，祇得貿然而來，早已寘禍福榮辱於度外，維時聖意亟除鳩毒，務令力杜來源，所謂來源者，固莫甚於咷咷唸也。侍恐一經措手，而議者即以邊釁阻之，當將此情重疊面陳，奉諭斷不遙制。迨到粵後，又將夷情探明具奏，節蒙寄諭，應須權變示威，不可稍形畏葸，示以柔弱等因，是以欽遵辦理。在頑夷虛驕成性，縱之則愈滋桀驁，束之亦易就範圍。侍上年發諭一次，即據稟繳煙土二萬餘箱，未曾折一矢鏃，隨卽奏明令具切結，如再夾帶鴉片，人卽正法，船貨沒官，他國皆已遵依，獨咷夷再三反覆，而言路邇有條陳，以取結爲無益者，恰如奸夷之意，事之

無成，殆基於此矣。嗣嘆夷暇寃華民，抗不交兇，當經援照嘉慶十三年舊案，奏明斷其接濟，逐出澳門，該夷遂以兵船赴大鵬營滋擾，經我師大挫其鋒，於是該國之船有情願違結者，業已招令進口，而該夷兵船忽來阻撓，致又與我師接仗，至十月間，將該夷船全行驅出外洋，奏奉諭旨，若再准令通商，成何事體，仍即斷其貿易，並已具結者，亦是該國之船，概不准其通商等因，復經欽違辦理。至夷洋與內地各省洋面，處處可通，本無阨塞，貿易既斷之後，原知該夷必不甘休，粵省時刻嚴防，知其不能還志，必向江浙直東等處滋擾，屢次奏請敕下各督撫嚴密堵防，並該夷之窺伺舟山，與其撫赴天津灘塲，亦皆先期探明入告，且烏敬齋於奉旨後，奏有防夷條款，孰知徒託空言，致定海城垣僅被飛破數門，軍民即皆全散，任其佔取，又豈粵省所能代防耶？迨夷船北赴天津，不過數隻，原無能爲，而彼處之無備，與定海等，守土者恐又失事，遂以蜚語移咎於粵，而和議興矣！此後事勢岐之又岐，難以罄述。中州見聞伊邇，諒已悉在望中，侍不敢爲一身計，而不能不爲國靈惜也。辰下禦帶羊城，聽候查問，如可蒙恩放歸田里，則養疴營墓，正愜夙懷，倘須一出玉門，亦屬無可如何之事，臨時再作計較可耳！閣下前在四明所陳之策，原同曲突徙薪，惜不能用。然近日並將造船鑄礮等事，皆以經費之難，一概不准，而轉以牛羊水米犒師爲上策，則亦何從置論哉！去年令姪女與次兒聰彝締姻，多慚攀附，近日已有喜信，可冀得孫，藉以告慰。前聞長公伯勤之變，悽愴殊深，然其令嗣均已長成，並且得孫，閣下已開四代，亦可

以喜解悲矣。聞仲勤上年因遭饑原之戚，未肯入闈，誼篤孔懷，洵堪起敬，今年又復受屈，然績學必有大伸也。宣勤發解後，遠赴脩文，人人惜之，聞爲庸醫所誤，益信不服藥之爲中醫也。亡弟之變，忽亦將及期年，其病體久入膏肓，思之尚有餘慟，辱叨垂問，悲感曷勝！大著各種詞鈔，皆必傳之作。侍於此事，實門外漢，不敢作序，容俟心緒稍清，當以題辭寄政耳！芸卿之擢，本意中事，惟楚鑑亦極難辦，且常與蒼鷹共處，大都事與心違。近聞星使在武昌欲翻郎陽前案，未知果否平反，惟祝芸卿早駕廉車以去，則飛騰甚速矣！張灤山上年回粵，曾晤兩次，隨卽回瓊州，其世兄於去秋鄉薦，現尙留京，大抵灤山在海南居家，亦尙可以將就過日，未必出山矣！拉雜書此，復請升安，近狀昏昏，恕無銓次。年姻侍則徐頓首。庚子冬至。」

「庚子冬至」，依林則徐日記所載，爲道光二十年十一月二十九日。則徐在先一年七月巡視澳門之後，不久便於九月二十八日，發生穿鼻海戰，中英戰事自是開始，繼之英兵船又攻官涌，均被擊退。到十一月初，則徐宣布廣州封港，斷絕英國貿易；而清帝更寧態度更爲積極，除諭令永遠停止貿易，英船一概驅逐外，並將原已調督兩江的林則徐改繼鄧廷楨爲兩廣總督，大治戰備，積極防守。至二十一年三月，英國會通過對華政策，並派佐治懿律（George Elliot）爲全權公使兼英軍統帥，大佐伯麥（J. G. Bremer）爲水師統領，率所謂東方遠征軍於五月間抵粵，見則徐有備，乃移師北上。六月，砲擊廈門，並攻陷定海。上函中提及之烏靜齋，卽其時任浙江巡撫之烏爾恭額（姓富察氏，滿洲